海南省

环境空气质量月报

(2018年10月份)

海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

2018年10月份环境空气质量状况

一、全省空气质量总体状况

2018年10月,按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3095-2012)评价,全省空气质量总体优良,优良天数比例为86.7%。其中优级天数比例为49.7%,良级天数比例为37.0%,轻度污染天数比例为12.7%,中度污染天数比例为0.6%,无重度污染天。与去年同期相比,优良天数比例下降3.0%;和上月相比,优良天数比例下降12.7%。

二、主要污染物状况

与去年同期相比,全省 PM_{2.5}、PM₁₀、0₃月均浓度有所上升,SO₂、NO₂、CO 月均浓度无明显变化;与上月相比,全省 PM_{2.5}、PM₁₀、0₃月均浓度有所上升,SO₂、NO₂、CO 月均浓度无明显变化。其中,PM_{2.5}月均浓度为 24 微克/立方米,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 2 微克/立方米,与上月相比上升 8 微克/立方米;PM₁₀月均浓度为 41 微克/立方米,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 7 微克/立方米,与上月相比上升 12 微克/立方米;0₃特定百分位浓度

值为 163 微克/立方米,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 11 微克/立方米,与上月相比上升 56 微克/立方米; SO₂月均浓度为 5 微克/立方米,NO₂月均浓度为 8 微克/立方米,CO 特定百分位浓度值为 0.9 毫克/立方米,与去年同期和上月相比均无明显变化。

三、各市县空气质量评价结果

按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3095-2012)和《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(试行)》(HJ663-2013)评价。

10月1日~7日,我省扩散条件总体不利,受外来污染传输叠加本地排放影响,空气质量优良率明显下降。超标污染物主要为臭氧(0₃)和细颗粒物(PM_{2.5})。万宁市、琼海市受槟榔熏烤等本地污染排放影响,各有1天 PM_{2.5}超标,这也是2016年以来我省首次在非春节期间出现 PM_{2.5}超标。其余超标天数的污染物均为臭氧(0₃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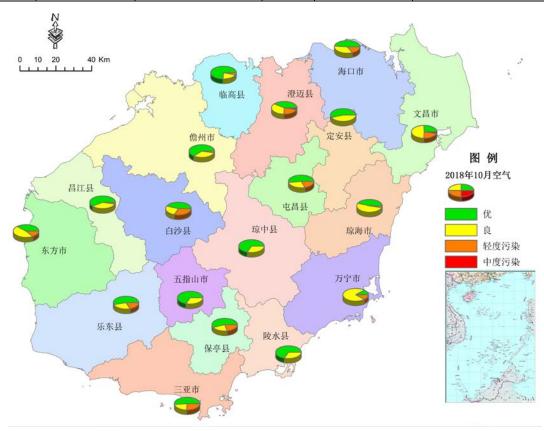
五指山、定安、陵水、琼中等 4 个市县优良级天数比例为 100%。文昌、澄迈、临高等 3 个市县均有 1 天中度污染,分别有 7 天、7 天、6 天轻度污染。其余市县有 1~10 天轻度污染天。

与去年同期相比,五指山、定安、昌江、陵水等 4 个市县优良天数比例持平;澄迈、海口、儋州、琼中、东方等 5 个市县优级天数略有上升,上升比例介于 4.2%(澄迈)~15.7%(东方);其余市县均有不同程度下降,下降比例介于 3.2%(琼海)~32.3%(白沙)。与上月相比,五指山、定安、陵水、琼中等 4 个市县优级天数比例持平;其余市县均有不同程度下降,下降比例介于 3.2%(琼海、儋州、昌江)~32.3%(白沙)。

按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(以二氧化硫、二氧化氮、可吸入颗粒物、细颗粒物、臭氧、一氧化碳 6 项指标进行计算)评价,2018年10月,空气质量排名靠前的分别是五指山、乐东和陵水,排名靠后的分别是万宁、琼海和三亚。

2018年10月全省各市县空气质量排名

排名	城市	环境空气质量综 合指数	排名	城市	环境空气质量综合 指数
1	五指山市	2.132	10	海口市	2.757
2	乐东县	2.389	11	白沙县	2. 771
3	陵水县	2.503	12	澄迈县	2. 922
4	保亭县	2.543	13	临高县	2. 924
5	琼中县	2.610	14	文昌市	2. 999
6	东方市	2.617	15	屯昌县	3. 022
7	昌江县	2.629	16	三亚市	3. 031
8	定安县	2.654	17	琼海市	3. 224
9	儋州市	2.750	18	万宁市	3. 787



2018年10月份 各监测城市(镇)环境空气质量状况